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XINGHUA PORT HOLDINGS LTD.

### 興華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0)

### 有關事故及停產整頓的更新公告

本公告乃由興華港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見上市規則的定義）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8年4月2日、2018年4月4日及2018年4月22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長江港務於貨物卸貨作業期間發生的事故，於接獲地方當局（「當局」）的停工令（「停工令」）後，本集團於長江港務及常熟興華港口港口（「港口」）的作業均立即停產整頓（「停產整頓」），及隨後撤銷對常熟興華港口的停工令。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中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及公眾提供有關自2018年4月20日撤銷對常熟興華港口的停工令以來發展情況的更新。

#### 有關對長江港務停工令的情況

截至目前，長江港務的停工令尚未被當局撤銷。自事故以來，長江港務的作業已被暫停。當局仍在進行調查。本集團已全力配合當局，協助當局對事故進行調查。

本集團已與獨立安全專家協作，確定必要的安全審查報告，以提升長江港務港口的安全作業。然而，此報告僅可於發行官方調查報告後提交，且須獲有關當局接受後，有關當局方會確認撤銷停工令。

\* 僅供識別

## 由本集團進行的工作安全審查措施

自停產整頓以來，本集團主席帶領下的高級管理層一直在審查兩個港口的作業流程，特別是識別潛在的安全隱患，以進一步提升作業模式及處理每一貨物類型所使用的港口設備，主要目的為鞏固其作業及安全系統並避免日後發生事故。

於該期間內，本集團亦加大了對參與其港口作業各方的安全教育力度。本集團一直在宣揚安全是每個人的責任，鼓勵港口所有僱員、分包商及工人對任何作業或安全問題提出彼等所關注的問題。當發現潛在問題及需要整改時，本集團管理團隊有權立即發起停工審查。

本集團在此階段的當務之急為專注於建立加固的作業及安全系統。本集團相信，為加強其作業及安全系統所付出的時間及努力將在長遠的未來為本集團及其未來計劃貢獻良多。

## 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的更新

謹此提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本公司根據日期為2018年4月4日的公告所載的彼時可得資料就事故及停產整頓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所作的初步估計。

基於該階段本集團管理層所掌握的有限資料，本公司初步估計，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淨利潤將因事故影響而較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減少約20%。

基於當前情況（特別是有關長江港務的停工令何時會被撤銷的不確定性及管理團隊的優先關注點以及為加強本集團作業及安全系統將產生的計劃開支），本公司預期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將較以往估計受到較大程度的不利影響，且其本年度的綜合淨利潤將較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減少約75%。

除非出現不可預見的情況，本集團預期常熟興華港口本年度仍能實現盈利，儘管同比利潤較低，而長江港務因長期停產整頓及事故將產生的各項開支，預期將在本年度遭受虧損。

但應注意的是，該更新仍然是基於當前情況作出的估計，因此對本集團的最終財務影響主要取決於長江港務停產整頓的時間長短以及全面恢復兩個港口作業所需的時間長短。倘本集團面臨任何不可預見的索償，本集團可能遭受進一步虧損。

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令股東知悉任何重大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興華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健華

香港，2018年6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黃健華先生、辜卓群先生及黃美玉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曾繁如先生及李鍾生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前康先生、蘇一鳴先生及陳言安先生。